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以及2020年12月25日召开的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所属相关子公司、孙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400,000万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2020-160号、2020-161号和2020-169号）。

现将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 (万元)	起始 日期	到期 日期	产品 类型
深圳光启超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官园支行	定期存款	50,000	2021年3月29日	2021年6月29日	定期存款

二、审批程序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

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以及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和期限均在审批范围内，无需另行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尽管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品种属于低风险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风险。

2、风险控制措施

针对投资风险，上述投资应严格按照公司相关规定执行，有效防范投资风险，确保资金安全。拟采取措施如下：

(1) 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 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对低风险投资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3)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 公司财务部必须建立台账对短期投资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5) 公司将严格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的风险短期投资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四、实施现金管理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所属相关子公司、孙公司本次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及所属相关子公司、孙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本次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降低运营成本，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余额为人民币380,500万元（含本公告涉及现金管理产品）。

六、备查文件

1、相关银行理财产品的协议

特此公告。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